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节能铁汉”）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刘水先生的通知，因质押债务纠纷，其持有部分节能铁汉的股票，将被司法拍卖。具体情况如下：

一、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质押债务纠纷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2023）粤03执751号。因刘水先生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回购纠纷一案，刘水先生没有履行生效法律文书所确定的义务，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拟通过集中竞价、网络司法拍卖的方式处置刘水先生持有“节能铁汉”34,149万股股票以清偿债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90.70%，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1.52%。

根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到的《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2023）粤03执751号。自本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在股份冻结状态调整为可售冻结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技园分公司共计2,965万股股票以市价在30个交易日内强制卖出，卖出时一并解除股份质押。本次以市价卖出的股份，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7.88%，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00%。

刘水先生于2017年8月8日至2021年7月29日期间分多笔将上述股票质押给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质押公告。

二、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质押债务纠纷

根据《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网络拍卖事项告知书》（2023）粤0305执10223号，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将于2023年12月11日14时30分至2023年12月12日14时30分止（延时的除外）在淘宝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进行公开拍卖刘水先生持有的1,800万股节能铁汉股票。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到期日	拍卖人	原因
刘水	否	18,000,000	4.78	0.61	2023年12月11日14时30分	2023年12月12日14时30分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	因质押债务纠纷导致的司法拍卖

具体拍品、拍卖方式、拍卖程序、权利义务、法律责任、法律风险等详情,请前往淘宝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网址:<https://sf.taobao.com/>) 进行查询。

刘水先生于2018年4月19日将上述拟拍卖股票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质押公告。

三、股东股份累计被拍卖等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刘水先生所持股份累计被拍卖等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累计被拍卖数量 (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刘水	376,490,000	12.70	101,046,085	26.84	3.40

四、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刘水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被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本次股东股份被拍卖事项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拍卖能否成功存在不确定性。

3、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被拍卖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报备文件

- 1、《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
- 2、《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协助执行通知书》；
- 3、《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网络拍卖事项告知书》；
- 4、《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1月3日